附件1

提交资料清单

1.附件2、3自行打印、签注、填妥加盖公章。

2.相关部门核发的《办学许可证》《营业执照》《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》等相关文件正本及复印件，持有营业执照的，自行上《广州商事主体信息公示平台》打印经营（业务）范围详细页面。

3.法人身份证（原件、复印件），非法定代表人本人提交的，应另具授权委托书（盖公章）及受委托人身份证（原件、复印件）。

4.年检合格证明复印件或年度报告页面截图。

5.培训机构纳入全国校外培训机构监管与服务平台，且至少一门课程为“上架”状态的截图。

6.培训机构在全国校外培训机构监管与服务平台产生2025年春季课程订单的截图。

7.培训机构的校外培训监管账户余额截图。

**以上所有复印件及打印件等资料，统一使用A4纸并加盖公章，递交验核。**